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

教办基一〔2018〕115号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推荐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人选的 通 知

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相关高等学校，厅直属各单位（学校）：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创新，全面提升基础教育管理水平和整体办学水平，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经研究，拟遴选一批专家，组建“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、对象

全省各级教育行政部门、各级各类学校、厅直属单位在基础教育、安全教育、中小学德育、校外教育等方面的专家；全省教育教学科研机构、高等院校从事基础教育研究，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职务或者同等专业水平的教师；

二、推荐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有良好的政治素养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坚持原则、作风正派、敢于担当、廉洁自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；

2. 熟练掌握国家、省有关基础教育政策法规和制度；熟悉中小学教育教学实际情况，了解领域内发展现状和预期前景；具有丰富的相关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，在基础教育、安全教育、中小学德育、校外教育等多方面或某方面具有一定的研究和取得相应成果。

3. 本人愿意，单位同意，身体健康，能够保证必要的时间和精力参与相关工作。

三、专家库成员主要职责

1. 参与指导推进义务教育课程改革、均衡发展、标准化学校建设等工作；

2. 参与中小学招生制度改革政策制定，建立完善的综合评价机制，进一步减轻学生课业负担；

3. 参与中小学安全教育、德育教育(理想信念教育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、生态文明教育、心

理健康教育等内容)、校外教育(研学旅行)等工作的组织与实施。

四、推荐程序

各级教育行政部门、高等学校、厅直属单位采取单位推荐和组织遴选等方式,按照基础教育、安全教育、中小学德育、校外教育等领域遴选推荐专家库人选。

被推荐人要认真、如实填写《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专家申请表》(见附件1),各单位对推荐人选的基本条件进行审核,提出详细的推荐意见,并填写《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人选推荐汇总表》(见附件2),于2018年3月23日前将纸质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报送至省教育厅基础教育一处(邮寄请用邮政快递),同时将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hnsjjc@126.com。

五、遴选及管理

省教育厅将对各单位推荐的专家人选进行遴选,遴选通过后,专家信息录入专家库,专家库由省教育厅基础教育一处日常管理。建立专家考核机制,对不适宜继续工作的专家进行及时调整。

联系人:苏江召

电 话:0371-69691896

邮 箱:hnsjjc@126.com

地 址: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正光路11号省教育厅D820

- 附件：1. 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专家申请表
2. 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人选推荐汇总表

2018年3月7日

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年3月8日印发



附件 2

河南省基础教育专家库人选推荐汇总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表人：

填表日期：

姓名	出生年月	工作单位	擅长领域	职称（职务）	手机号	E-mail